

自仪32七姐妹

□ 鲍立敏（自动化系自仪32班）



我们自仪32班七个女生来自六个省市，五年来大家共同成长，亲如姐妹，共同度过了人生最美好的那段年华。

老大是个高挑白皙的北京姑娘，文静秀气，极其聪慧，学习成绩在班里数一数二。老大做事认真负责，有一次去食堂帮厨，班里有个男生排队时发现饭票没有带足，看到老大负责收饭票就想蒙混过关。哪知老大仔细地点了两次饭票，然后严肃地质问到：

“你这是几分钱啊？”，男生蹭油饼不成，在众目睽睽之下悻悻离去。老大文笔不错，时不时给班里，系里的刊物供点豆付块小稿。大二那年我们班女生在老大和我的带动下集体发起了诗歌烧，惠特曼，徐志摩，舒婷，顾城，到处搜罗，然后大段大段抄录在笔记本上珍藏起来，宿舍里经常会有有人酸溜溜地朗诵一两句抒一

下情。老大在爱情上属于晚熟型，这可能跟家在北京且生活比较优裕有关。一般来说外地学生无依无靠周末时间大把，比较容易搭伴谈恋爱，人家老大一到周末早早飞到父母身边，哪有时间孤独啊，所以到毕业老大仍是悠哉悠哉一个人，五年来我们不曾见老大为感情之事困扰过。几年以后老大出国读书，毕业工作，生儿育女，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美国中产阶级生活。

老二谈吐风趣，为人随和，在男生和女生中颇有人缘，属于情商很高的那种人。有时我们干什么事情需要男生帮忙，老二一出马准能轻轻松松地搞掂。老二说话做事干净利落，总能找准要点，刚上大学时我们偷偷给班里男生起外号，老二可是贡献了几个令人拍案叫绝的。老二爱美，富有生活情趣，时不时变一下发型啦，

书包上加个小挂件啦，或者床头挂个装饰品啦，平平常常的衣服被她搭配一条丝巾即刻变得清爽养眼。每到玉兰盛开或者银杏飘落的季节，女生们喜欢成群结伙地去照相。老二这时总是变戏法一样拿出一些衣服小饰物供大家轮流分享。在那物质生活仍旧贫乏的年代，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对着镜头甜甜一笑无疑给爱美的我们单调的生活增添了无穷快乐。顺便提一句，我们班女生的可爱之处之一就是齐心，毕业那年大家一致决定参加校五星宿舍评选，好给五年大学生活画一个漂亮的句号。我们每天把宿舍打扫得一尘不染，恨不得拿着放大镜去找有无漏网之灰，在恭候检查团时我们轮流坐在凳子上，生怕把床单坐出一丝皱褶。其实光干净是远远不够的，宿舍必须布置得有创意，在这一点上我们绞尽脑汁，老二更是使出看家本领设计窗帘，安放摆设，甚至把自家宝贝偷偷搬来，最后我们如愿以偿，赢得全校仅有的两个五星宿舍之一。当然直接恶果就是要应付络绎不绝的参观人群。毕业时老二被评为班里最受欢迎的人，可算是名至实归。老二毕业后进入中关村公司，巾帼不让须眉，没几年就在挺大的公司里兼任两个部门经理，现在已经升为VP，成为我们女生的。

老三就是我，喜欢文学，被人称为才女。本是个普通得被扔到



人堆里就看不见的人，不知怎么却当了整五年的学生干部。毕业后听从爱情召唤，足迹遍布北京，上海，深圳，最后落户美国，育有一子一女。上班满足于朝九晚五，业余时间钻研怎么烧菜，没有了一点点才女的痕迹。

老四善解人意，开朗活泼，走到哪里笑声带到哪里，用现在的词就叫作阳光女孩。一天晚饭后老四肚子疼得直不起腰被送到北医三院，由于庸医误诊活生生导致阑尾穿孔，我们几个同学陪着她，整个晚上老四面色惨白却忍着疼痛一声不吭，当然也没有了往日那爽朗的笑声。没想到娇生惯养的她竟有如此坚强的一面，从那一刻起大家对她刮目相看。老四话不多，在别人说话时会很耐心地听着，偶尔插上一两句，是个很好的倾诉对象，我就经常扯着她瞎唠叨，谈人生，谈感情，谈琼瑶小说，动情之处我们俩一起会哭哭笑笑长嘘短叹。老四也很体贴细心，谁的生日啦，重要的事情啦记得清清楚楚，甚至毕业十几年后生日当天我还会收到她的email，着实令人感动。那时我就看出老四将来肯定是个贤妻良母，谁娶了她是谁这辈子的福分。老四后来读研，进入航天部工作，再后来跳到外企，一步也没有离开北京。老四和我们班一个特别优秀的男生组成幸福家庭，一起克隆了一个活泼漂亮的小老四，日子过得特别滋润。每当我回国就打个电话给她，老四总是呼呼啦啦招来一大帮同学，好不热闹。

老五来自浙江，从外貌到性格是个典型的江南女子。老五很懂一些中医理论，什么凉了，什么热了，怎么调理了，说起来头

头是道。由于同是家在外地，很长一阵子我们俩形影不离，时间久了我就发现这个外表柔弱的女孩子淡定自如，颇有主见，还经常开导年龄比她大一岁多的我，令我这个大咧咧的北方妞自叹不如，暗自思忖此人将来必成大器。果不其然，十几年后她手下已有一两百号人马。老四快毕业时有了个非常体贴的男朋友，那男孩总帮她拿着书包，替她开门，令我们羡慕不已。几年前老四纽约公干顺道到我家做客，从机场接到她起到第二天陪她逛普林斯顿校园，逛mall，逛公园，我们俩又形影不离，有说不完的话，仿佛时光倒流到大学时代。那时我正努力想给儿子生个小妹妹，看我一天到晚赤脚满屋乱窜，老四就用中医冷暖理论告诫我，我马上乖乖地找双毛袜穿上。不出两个月果然大功告成。

老六爱好广泛，是个问号随身带的人，得到答案后恍然大悟的样子会令回答她问题的人洋洋得意。由于有点迷糊，人送外号糊涂。由于有点迷糊有点不拘小节，于是就有了很多趣事，最有名的是在校新生运动会上甩掉球鞋赤脚跑完800米勇夺全校第四，一时成为美谈。老四生性率真，喜怒哀乐全写在脸上，心里藏不住秘密，对任何人都不设防。反正你跟她在一起会觉得非常轻松。有一天她突然发现胸部长了一小硬块，于是见人就嚷嚷她长癌症了，吓得大家都跟着她吃不好饭睡不好觉，后来到医院一检查是虚惊一场，被大家好生数落了一顿。有一阵子老六迷上了跳舞，在宿舍里有空就拉着人操练，到周末就鼓动大家去食堂舞会，后来等我们渐渐地上了舞瘾了她老

人家却从舞场上消失了，再后来老六叽叽喳喳的时候少了，再后来老六变得行踪不定，直到突然某一天老六身边多出一位挺棒的小伙儿时，轮到了我们恍然大悟，看来人家大事可不糊涂。老六后来去了新加坡工作，有一段时间和大家断了联系，老四打电话给我说老六丢了。谁想几年后老六又冒了出来，身边还跟俩大胖儿子，原来老四忙着养孩子去了，再次应验了老六大事不糊涂。

老七说话细声细气，长得酷似杨澜。由于人长得漂亮，图书馆，三教，食堂，经常有男生过来凑近乎，有个男生连她的全名都没有搞清就递上了情书。谁知人家不是未谙世事就是心有所属，整个毫无反应。老七不愧是部队大院长大的，生活上，学业上一切都井井有条，别看人家年龄最小，独立生活能力可不比谁差。老七性格文静内向，不太参与我们的高谈阔论，我们送她外号小孩并把她当小孩处理，有时对她的意见想法忽略不计，不太考虑她的感受。现在想来人家心里肯定明镜似的，只是有涵养不计较而已。老七后来也是读研留京，跟班里一位出众男生结婚，现在成了小有名气的教授夫人，生活轨迹跟老四惊人地相象。

一晃毕业已经二十年了。这些年走南闯北，漂洋过海，工作换了一个又一个，朋友交过一拨又一拨。但细想起来，没有哪一段经历能像大学生活那么令人难以忘怀。那一段单纯而又丰富的日子，动不动会想起它，时不时会梦到它。我有时会和老大策划着一起回北京，我们七姐妹再次相聚清华园，象二十年前一样，那一定是一次美丽的重逢。C